

陶家委〔2023〕28号

**中共重庆市九龙坡区陶家镇委员会
重庆市九龙坡区陶家镇人民政府
关于调整镇领导班子及调研员分工的通知**

各村（社区）党组织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、机关各科室（站、所、中心、大队）：

经研究决定，现对镇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驻村领导、驻村部门进行调整，调整情况如下：

党委书记王卫华

主持镇党委全面工作。

联系人大、武装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、镇长赵新山

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。

联系政协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邓屹松

主持人大全面工作。

协助书记、镇长分管督查工作；

协助镇长分管经济发展、招商引资、农村三资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人大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。

对接区人大、区发展改革委（区服务业发展办）、区科技局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商务委、区统计局、区民营经济发展局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招商投资局、区烟草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供销社、区科协等。

党委副书记张钰

协助书记分管深化改革、保密、机要、档案、群团工作；

协助镇长分管机关事务、信息、政务公开、政务值班、规划建设、乡村道路管护及设施维护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党政办公室、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。

对接区委办公室（区委改革办、区委机要局、区国家保密局、区档案局）、区政府办公室（区政府外办）、区委研究室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区交通局、区机关事务局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区商圈办、区档案馆、区地方志编纂中心、区电子政务中心、渝隆集团、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、九龙高新集团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等。

党委宣传委员、统战委员奉虎

协助书记分管宣传、政务新媒体、精神文明建设、统一战线、民宗侨台工作；

协助镇长分管文化、旅游、体育、老体协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文化服务中心。

对接区委宣传部（区委网信办、区新闻出版局、区政府新闻办）、区委统战部（区台办、区政府侨务办）、区民族宗教委、区文化旅游委、区体育局、区融媒体中心、区舆情信息中心、区社科联、区文联、区侨联、区工商联、区知联会等。

党委组织委员古强

协助书记分管组织、党建、综合目标考核、综合民意调查、退休老干部、机关党总支工作；

协助镇长分管人事、教育、民政、物业管理、卫生健康、计划生育、残联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党建工作办公室、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。

对接区委组织部（区委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工委、区公务员局）、区委编办、区委直属机关工委、区委老干局、区委教委、区民政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委（物管科）、区人力社保局、区卫生健康委、区委党校（区行政学校、区社会主义学院）、区委党史研究室、区党员电化教育中心、区教育考试院、区残联、区红十字会、区计生协会等。

党委委员、副镇长、武装部长王友万

负责镇武装、征兵工作。

协助镇长分管环保、违法建筑整治、应急管理、退役军人服务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武装部、应急管理办公室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。

对接区人武部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应急局、区人民防空办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区治违办等。

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杨鹤

负责纪律检查、督查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镇纪委。

对接区纪委监委机关、区委巡察办。

党委政法委员、副镇长杨静

负责政法工作。

协助书记分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依法行政、维稳、信访、妇联工作；

协助镇长分管平安建设、法制建设、市政管理、道路绿化保洁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平安建设办公室、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陶家镇大队。

对接区法院、区检察院、区委政法委（区委国安办）、区司法局（区委依法治区办）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信访办、区公安分局、区妇联等。

副镇长何川

协助镇长分管财政、税收、审计、农业农村、林业、森林防火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财政办公室、农业服务中心、社会管理信息中心。

对接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审计局、区国资委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税务局、林业、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（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中心）等。

调研员黄 凤：协助镇长分管征地工作。

对接征创公司。

调研员杨 军：协助镇长分管社会保障、公共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。

对接区人力社保局、区医保局、区政务办、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、区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等。

一、镇分管领导 AB 角

王卫华—赵新山

邓屹松—张 钰

奉 虎—何 川—杨 军

古 强—杨 鹤

王友万—杨 静—黄 凤

中共重庆市九龙坡区陶家镇委员会

重庆市九龙坡区陶家镇人民政府

2023年5月30日